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西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

项目编号：湘发改能源[2012]1680号

建设地点：湖南省龙山县和湖北省来凤县

验收单位：龙山中水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0月24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枢纽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龙山中水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 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湖南省水利厅，湘水许[2011]17号，2011年1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湖南省水利厅，湘水许[2012]188号，2012年8月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4年10月至2018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湘西自治州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分站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湖南兴宇通达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中南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湖南省三九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及《湖南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龙山中水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在湖南省龙山县主持召开了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监理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验收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位于湖南省龙山县白羊乡和湖北省来凤县绿水乡交界的龙咀河峡谷，工程坝址控制集雨面积 2815 km<sup>2</sup>，正常蓄水位 443m（汛期限制水位 441m），相应库容 2146 万 m<sup>3</sup>，总库容 3109 万 m<sup>3</sup>，总装机 35MW，该工程是以发电为主的水利水电工程，为中型水库，III等工程，永久性水工主要建筑物 3 级，次要建筑物为 4 级，临时建筑物为 5 级。大坝设计洪水标准 50 年一遇（相应水位 443.0m），校核洪水标准 500 年一遇（相应水位 445.17m）。工程于 2014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9 月建成，总工期为 48 个月，水土保持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工程总投资为 3.92 亿元。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1 年 1 月 28 日，湖南省水利厅以湘水许[2011]17 号文对《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

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57.11h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 152.68hm<sup>2</sup>，直接影响区 4.39hm<sup>2</sup>，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 617.10 万元。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之后，龙山中水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编制完成了在初步设计中的水土保持专题设计；同期委托中国电建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生态修复专项设计。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湘西自治州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分站对本工程进行了水土保持监测，监测单位按照监测规程及相关技术规范完成了监测工作。根据监测报告结论，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07.60h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 105.02hm<sup>2</sup>，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其中工程建设水土流失治理度 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林草植被恢复率 99%，林草覆盖率 37%。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湖南省三九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编写完成了《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经现场查验及资料复核，报告认为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积极落实了各施工区域的水土流失防治，对枢纽工程区、库区工程区等施工单元实施了排水、护坡、土地整治、林草植被恢复等水土保持措施，主要工程

量为：

枢纽工程区：浆砌石挡渣墙 620m，浆砌石截、排水沟 4894m，浆砌石沉砂池 6 座，砖砌排水沟 480m，砖砌沉砂池 5 座，复耕 0.99hm<sup>2</sup>，土地平整 4.67hm<sup>2</sup>。园林绿化 1200m<sup>2</sup>、铺草皮 2600m<sup>2</sup>、撒草籽 0.93hm<sup>2</sup>、栽植乔灌木 3760 株。表土回填 9490m<sup>3</sup>，临时排水沟 8003m，临时沉沙池 14 个，临时覆盖 12000m<sup>2</sup>；

库区工程区：浆砌石挡渣墙 320m，浆砌石截、排水沟 5174m，土地平整 1.54hm<sup>2</sup>。铺草皮 1870m<sup>2</sup>、撒草籽 0.63hm<sup>2</sup>、栽植灌木 769 株。表土回填 4620 万 m<sup>3</sup>，临时排水沟 5095m，临时沉沙池 28 个，临时覆盖 35293m<sup>2</sup>。

验收报告认为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基本完成了水利厅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的各项工程安全可靠，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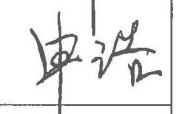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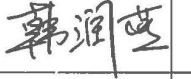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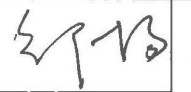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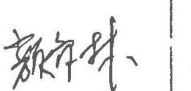

#### （七）后续管护要求：

1、加强各类水土保持措施的管理维护，各分区排水工程的泄洪能力保障等工作，保证主体工程的安全运行；

2、做好植物措施的管护工作，确保各项措施持久发挥保水保土效益；

3、继续做好后期水土保持工程养护、管理所需资金的计划与落实工作。

**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 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侯光仁	龙山中水水电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建设 单位
成员	刘涛	龙山中水水电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	水保项目 负责人		
	王雅丽	湖南省三九环境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验收报 告编制 单位
	申浩	湖南省三九环境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总工		
	韩润燕	湖南省三九环境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项目 负责人		
	马林	湘西州水土保持生态环 境监测分站	站长		监测 单位
	袁志忠	湘西州水土保持生态环 境监测分站	主任		
	肖鑫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 咨询中南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监理 单位
	邹扬	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 计研究总院	工程师		水土保 持设计 单位
	刘帅圣	中国电建中南勘测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设计师		
	颜鲁林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 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 理		水土保 持施工 单位
	张华树	湖南兴宇通达建设有限 公司	项目副经 理		

#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湘发改能源[2012]1680号

## 关于酉水落水洞水电站项目核准的批复

湖南中水投资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项目申请核准的请示》已收悉。经湖南、湖北两省发改委共同研究，现就酉水落水洞水电站项目核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核准条件

该项目建设符合我国相关政策；已具备核准项目所需的相关文件：《关于对酉水落水洞水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湘环评[2011]197号）、《关于确认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对酉水落水洞水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的复函》（鄂环函[2012]19号）、《关于酉水落水洞水电站（湖南部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意见》(湘国土资预审字[2012]148号)、《省国土资源厅关于酉水落水洞水电站(湖北部分)项目用地预审备案意见的函》(鄂土资预审函[2012]146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湘水许[2011]17号)等。

## 二、核准内容

1、落水洞水电站梯级是酉水支流梯级开发6个梯级中的第一个梯级,坝址位于湖南省龙山县白羊乡和湖北省来凤县绿水乡交界的龙咀河峡谷出口,距上游龙山县城13km、来凤县城21km,距离下游已建的湾塘电站15km。为加快推进龙山来凤经济协作示范区建设,充分利用酉水流域资源,提高流域整体开发效益,同意建设落水洞水电站。酉水落水洞水电站由五凌电力有限公司下属的湖南中水投资有限公司出资建设。

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落水洞水电站工程由左右岸重力坝、5孔溢流坝、发电厂房、开关站等建筑物组成,最大坝高33.5m。新建径流式水电站一座,安装 $2 \times 17.5\text{MW}$ 轴流式发电机组。水库正常蓄水位443m(汛期防洪控制水位441.0m),死水位440.0m,校核洪水位445.54m,总库容3019万 $\text{m}^3$ ,具有日调节能力。年平均发电量1.12亿 $\text{kw} \cdot \text{h}$ ,装机年利用小时3191h。属中型水库、III等工程,主要建筑物为3级。大坝设计防洪标准按50年一遇洪水设计,500年一遇洪水校核。

3、落水洞水电站拟用地规模应控制在1752.98亩以内(其中湖南部分601.78亩,湖北部分1151.2亩),所需占用的农用

地控制在 883.83 亩以内，其中湖南部分 342.39 亩，湖北部分 541.44 亩。至 2014 规划设计水平年，工程规划移民搬迁人口湖北部分 16 人（湖南部分无搬迁安置人口）；规划移民生产安置人口 1311 人，其中湖南部分 692 人，湖北部分 619 人。请切实履行承诺，妥善做好移民安置等相关工作。

4、落水洞水电站以 110 千伏电压等级分两回分别接入湖南、湖北电网。

5、按 2012 年二季度价格水平测算，工程总投资为 39245.9 万元（不含送出工程），其中：工程建设总投资 37006.6 万元，包括移民和环境部分总投资 11705.7 万元（其中湖南部分 2821 万元，湖北部分 8884.71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2239.2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项目资本金 20%，其余申请银行贷款。

6、该项目的设计、施工、监理和主要设备、大宗材料采购等实行自行公开招标，请严格按照有关招投标的法律法规办理招标事宜，并接受我委及相关行政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7、请湖南中水投资有限公司根据本核准文件，办理相关城乡规划、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和银行融资等相关手续。

8、未经我委同意，项目法人不得对项目进行转让、拍卖或采取其他方式变更投资方和投资比例。

9、本核准文件有效期为 2 年，自印发之日起计算。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10、请你公司加强对落水洞水电站工程建设的管理，特别是对项目环境保护、移民安置和工程质量的管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项目管理程序，建立健全各项档案资料，明确各项工作责任制度，确保酉水流域水能资源的合理开发以及工程经济、社会效益的有效发挥。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主题词：水电站 核准 批复**

抄送：湖南省龙山县发改局、湖北省来凤县发改局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2年10月29日印发



# 湖南省水利厅文件

湘水许〔2011〕17 号

---

## 湖南省水利厅关于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

湖南中水投资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请求对〈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审查的请示》及《酉水落水洞水电站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审查,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落水洞水电站位于沅水一级支流酉水北源干流的中游,坝址位于湖南省龙山县白羊乡和湖北省来凤县绿水乡交界的龙咀河峡谷出口,距龙山县城 10km,距来凤县城 23km,距下游已建的湾塘电站 15km。落水洞坝址控制集雨面积 2815 km<sup>2</sup>,正常蓄水位

443m,相应库容 2146 万  $m^3$ ,总装机 35MW,该工程是以发电为主的水利水电工程,为中型水库,Ⅲ等工程,永久性水工主要建筑物 3 级,次要建筑物为 4 级,临时建筑物为 5 级。项目涉及湖南省龙山县和湖北省来凤县。工程静态总投资 3.28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0.80 亿元,计划 2011 年 7 月开始施工准备,至 2013 年 12 月底完建,工程总工期 30 个月。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水土保持防治措施,防治工程建设产生的水土流失,对确保工程安全运行和保护项目区生态环境都是十分重要的。

二、《报告书》编制依据充分,资料较翔实,内容较为全面,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和目标明确,基本满足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可以作为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依据。

三、同意《报告书》关于水土流失现状的分析成果。项目区为中低山地貌,属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年平均降水量 1354mm,水土流失以轻度、中度水力侵蚀为主。根据湖南省和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分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区的通告,项目区属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四、同意《报告书》提出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共 157.11 $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 152.68 $hm^2$ ,直接影响区 4.39 $hm^2$ 。

五、基本同意《报告书》提出的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各区防治措施。实施过程中注意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石、渣)要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堆放并进行防护,确保安全,禁止随意倾



倒；严格按《报告书》要求做好施工期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施工结束后要对施工迹地进行清理平整和植被恢复。切实加强施工组织和临时防护，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各类永久性水土保持措施应按《报告书》规定的时序确实完成。

六、同意《报告书》提出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报告书》确定的进度组织实施水土保持工程。

七、基本同意《报告书》所列的水土保持工程投资估算。水土保持总投资 617.10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62.69 万元（湖南 13.77 万元，湖北 62.69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48.18 万元。

八、建设单位在下阶段要重点做好以下水土保持工作：

1、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资金和管理等保障措施，做好本方案下阶段的工程设计、招投标和施工组织工作，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好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2、分阶段向两省水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并接受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3、委托具有乙级以上（含乙级）水土保持监测资质的单位承担水土保持监测任务，并按规定及时向两省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监测报告。

4、委托有水土保持监理资质的单位和人员承担水土保持工程监理任务，加强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监理工作，确保工程建设质量。

5、采购石、砂等生产建设材料要选择有水土保持方案的料场，

明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并向市(州)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6、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应根据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有关技术标准进行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初设报告应有水土保持篇章。施工图阶段应有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应报湖南、湖北省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7、开工一个月内分别到两省办理缴纳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手续。

九、在下阶段主设单位应对水土保持工程涉及的拦挡措施、边坡防护措施的工程安全稳定进行复核。

十、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要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向湖南、湖北省水利厅申请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主题词:水土保持 湘西 批复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

抄送:水利部,省发改委,湘西州水利局,湖北省恩施州水利水产局,来凤县水利水产局,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

---

湖南省水利厅办公室

2011年1月28日印发